

# 2014 年廊坊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 2017 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兑付公告

为保证 2014 年廊坊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480075）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付息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 发行人：廊坊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 债券名称：2014 年廊坊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3. 债券简称：14 廊坊经开债
4. 债券代码：1480075
5. 发行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
6. 本计息期债券利率：7.95%
7. 付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3 月 10 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8.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3 月 10 日（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2017 年 3 月 10 日偿还本金的 20%。

## 二、付息兑付办法

托管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债券，其付息兑付资金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划付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付息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付息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 三、本次付息相关机构

1. 发行人：廊坊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任美静

联系方式：0316-2557650

2. 主承销商：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玫颖、杨蓉慧

联系方式：010-85556336

3. 托管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部门：托管部      010-88170826

                                资金部      010-88170231

### 四、备注

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  
有关税款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2014年廊坊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17年付息及分期偿还本金兑付公告》签章页)

廊坊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17年3月1日